

证券代码：300139

证券简称：晓程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7-036

## 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4: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7 年 6 月 13 日上午 9：30-11：30，下午 13：00-15：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7 年 6 月 12 日下午 15：00 至 2017 年 6 月 13 日下午 15：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出席会议的股东、股东代表共 6 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80,568,59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.4046%。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、股东代表及代理人共 4 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80,520,687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9.3871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47,903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0175%。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由公司董事丁晓建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了本次会议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的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# 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关联股东对该议案回避表决，其余股东参与表决。同意 1,790,690

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4658%；反对 27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342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1,790,69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4658%；反对 27,90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342%；弃权 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三、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公司聘请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《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，认为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 备查文件

1.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2. 《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；

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三日